

# 明慧週報

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湖北版 | 第757期 | 2024年4月13日

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: <https://j.mp/fgp88>

安卓版翻墙APP下载: <https://j.mp/fgv88>

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[www.minghui.org](http://www.minghui.org)

## 公安局局长的良心话

【明慧网】

他想给儿子找一个炼法轮功的对像

十几年前，一次我回老家探望母亲，在家庭聚会上，一个远房亲戚是当地的公安局局长，他说有件事要求我帮忙。原来他儿子留学回国了，他想给儿子找一个炼法轮功的对像。

我妈说：这要感恩大法师父

我问为什么？他说：“对你就得说心里话。我弟妹原来对我妈不好，不做家务，还经常给我妈脸色看，说话也很难听，把老人气得不行。弟妹自从炼了法轮功以后，就象变了一个人似的，对我妈可好了，我妈的衣食住行、吃喝拉撒弟妹全管，我们兄弟姐妹都忙各自工作，谁都不用靠前照顾老人，只是平时或年节放假回去看望看望。弟妹比我亲姐妹还疼我妈，每天起居照顾得周到细微，做事依老人心，

从不惹老人生气，老人不开心了就哄着、逗老人开心，象对自己亲妈一样体贴照料，一日三餐喜欢吃什么就做什么，给老人收拾得干净利索。我妈现在逢人就说儿媳好，从不惹她生气，闺女都没儿媳好，自己老了谁家都不去，就在儿媳身边了。邻居都夸弟妹人好、孝顺。我们几个兄弟姐妹都羡慕我妈好福气。我问她：您几世修来的福啊？我妈说：这要感恩大法师父，是大法师父赐给我的。我们兄弟姐妹心里都明白，是大法师父改变了弟媳妇。”

他又说：“唉，现如今社会上的小青年有几个是孝顺的，都那么自私自利，谁还管你老人哪。啃老吃老的，我早就想明白了，给我儿子找个炼法轮功的媳妇，我老了就不愁了。”



我嘱咐他不要参与迫害，他说：“别以为就你们修炼人学法，我也读过《转法轮》，在这个体制内没办法，要养家糊口、照顾生意嘛，要不就得挨收拾，这个官衔就像身上穿的风衣，只是遮雨挡风用的，谁真信它谁就是傻瓜。表面过得去就行，都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。”

修炼人的一言一行，都在证实着大法的美好，都在揭穿着谎言，都在唤醒众生的良知善念。

真心希望更多的警察能明白真相，有美好的未来。◇

文 / 中国大陆大法弟子

### 真相

法轮功（又称法轮大法）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以“真、善、忍”为根本指导，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。法轮功一经传出，短短几年传遍神州大地，一亿人身心受益，道德升华，身体健康。法轮大法福益社会，深得世界各族裔人民的爱戴和尊敬。

迄今，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，获得各国各界褒奖、支持议案和支持信函超过5800项。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《转法轮》被翻译成40余种文

字，在全球传播，并可翻墙从法轮大法网站（[www.falundafa.org](http://www.falundafa.org)）免费下载。《转法轮》是迄今为止翻译成外文最多的中文书籍。

上亿人读过，而且仍在读的书！

《转法轮》阐述了“真、善、忍”的道理，讲明了宇宙的来源和人生的目的，并从本质上说明了疾病的起因，并给修炼者指出了解决之道。《转法轮》语言浅白、通俗易懂，内涵博大精深。

“未读《转法轮》，做人有遗憾。”这是无数阅读过《转法

轮》的人发出的感佩之言。

法轮功书籍出版禁令已解除

中国新闻出版总署于2011年3月1日发布第五十号令，明确废止了1999年江泽民为迫害法轮功而发布的“关于查禁印刷法轮功出版物”的两个文件。至今中国没有任何法律说法轮功违法（中共的文件不是法律，人大才能立法）。相反，《宪法》保障公民的信仰自由。迫害法轮功违宪违法，将来一定会被清算。◇



# 刘艳秋、杨冬梅上诉案开庭 律师揭法庭伪造签名

【明慧网】湖北省仙桃市法轮功学员刘艳秋、杨冬梅遭仙桃市人民法院非法判刑的上诉案，于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下午三点在湖北省汉江中级法院开庭。律师揭一审法庭伪造签名、存在重大违法行为。

刘艳秋、杨冬梅于二零二三年五月七日晚被警察绑架，随后遭警察司法构陷。她们于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被仙桃市人民法院非法判刑：杨冬梅遭诬判两年三个月、被勒索一万元；刘艳秋遭诬判一年两个月，



被勒索五千元。两人遂向湖北省汉江中级法院提起上诉。

在二审法庭上，刘艳秋指出：“宪法规定公民信仰自由，传播信仰是信仰自由的一部分，信仰无罪。邪教不是法律术语，是正是邪不是政府可以说了算的。公安机关

搜查我家是非法的。”

刘艳秋的辩护律师表示，法轮功修炼是个人行为，不是组织；刘艳秋没有破坏法律实施，没有社会危害性，不应以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处罚，刘艳秋无罪。律师并揭露，仙桃市人民法院一审法官直到一审开庭时才允许律师看起诉书，而且一审法庭为了掩盖这一错误，伪造律师签名，谎称律师签收了起诉书。律师指出一审审判存在重大违法行为。◇

## 湖北省仙桃市法轮功学员刘艳秋、杨冬梅案件被发回重新审理

【明慧网】3月25日，湖北省汉江中级法院撤销一审判决，将案件发回仙桃市人民法院重新审判，原因是仙桃市人民法院一审程序违法，可能影响公正审判。

汉江法院没有说明仙桃市人民法院如何违法，也没有回应“信仰无罪”。汉江法院二审的审判长是丁拥军，审判员是颜鹏和陈国梁，书

记员是杜雨。汉江检察院的检察员李丹凤和助理王凡出庭。仙桃市人民法院一审审判长赵艳芬，审判员王昊，陪审员陈万兰，书记员李青云，仙桃市检察院公诉人方源。

2023年，湖北省政法委反邪教协调处处长孟随心、副处长程璇璇来仙桃召集仙桃市政法委、公安局、法院、检察院、司法局、龙华

山街道办事处开会，湖北省政法委反邪教协调处通过这种手段违法干预案件，逼迫仙桃市检察院、法院违法处理案件。

在此，呼吁参与、知晓本案的每个人，为了自己的将来，不要做帮凶，向纪委监委、上级部门举报这种违规插手干预案件的行为，为司法公正尽自己的力量。◇

## 参与迫害法轮功 咸宁市公检法官员遭恶报实例

【明慧网】在中国，公安、检察院、法院、司法局，本来是维护正义、维护社会秩序、惩恶扬善的执法单位。但是，在江氏集团迫害法轮功后，公安、检察院、法院、司法局等工作人员却失去良心和道义，为了私利跟随迫害政策，成为元凶江泽民（已死）及其集团迫害好人的工具，利用公检法的形式，打着法律的旗号，参与迫害修心向善的法轮功学员，对佛法犯罪，招致天惩恶报。本文收集了十二例发生在咸宁市公安局、法院、检察院、司法局、劳教所的官员遭恶报的实例，以警示世人。

▼原咸宁市中级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侯旺发遭恶报被判刑。

▼原咸宁市中级法院副县级审判员舒平华遭恶报获刑十一年。

▼原崇阳县检察院党组成员、

副检察长饶瀚遭恶报被查。

▼咸宁市中级检察院反贪局局长、机关党委书记裴爽遭恶报患肺癌死亡。

▼原咸宁市司法局局长叶平遭恶报被查。

▼原咸宁市司法局政治警务部主任樊斌遭恶报被查。

▼原咸宁市戒毒所所长金世勇遭恶报获刑三年六个月。

▼原咸宁市戒毒所副主任科员胡开颜遭恶报获刑三年。

▼咸宁市劳教所副队长胡四海遭恶报吊死。

▼咸宁市咸安区法院审判长李拥军遭恶报多病缠身。

▼咸宁市公安局副局长聂胜遭恶报获刑。

▼咸宁市公安局咸安区原国保大队长殷俊遭恶报多病缠身。◇

## 湖北新闻简讯

湖北省罗田县法轮功学员唐春枝、陈凤云被绑架、抄家

3月19日，湖北省罗田县法轮功学员唐春枝、陈凤云两位在一中学附近跟一学生讲真相，被该学生举报，一会儿两名学校保安气势汹汹的过来抓住她们，还报了警，之后国保大队来了三名警察，一个姓胡、一个姓肖、还有一个不知姓什么，将她们带到公安局，又是审讯、又是做笔录。几名警察还到她们家里搜查，唐春枝家搜走五本大法书籍。陈凤云家什么也没有搜到。两位法轮功学员一直在跟几名警察讲真相，没配合他们，一直到下午六点多钟她俩被放回家。

湖北省天门市法轮功学员何梅容再次被骚扰

湖北省天门市何梅容3月末再次被皂市派出所610人员骚扰。◇